

新竹縣竹東鎮公所 函

310

新竹縣竹東鎮公園路8號

受文者：新竹縣立竹東國民中學

地址：新竹縣竹東鎮雞林里東林路88號

承辦人：張夏瑩

電話：03-5966177#502

傳真：

電子郵件：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10月15日

發文字號：竹鎮民字第1040028896號

速別：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
附件：如說明八

主旨：為辦理第14任總統副總統及第9屆立法委員選舉，請貴機關(學校)於本(104)年10月25日前填具「新竹縣竹東鎮投(開)票所工作人員名冊」後，函送本所民政課承辦人彙辦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投(開)票日訂於105年1月16日(星期六)。
- 二、投(開)票所之主任管理員及主任監察員須為現任公教人員，管理員需半數以上為現任公教人員。
- 三、依中央選舉委員會96年11月15日中選一字第0960009179號函釋，基於選委會業務用人需要，各級政府機關及公立學校之技工、聘僱人員、臨時人員，均為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58條及第59條規定之「現任公教人員」，惟不包括地區農會現職員工。
- 四、本所因資深選務人員臨退休潮，目前考試分發新進人員均無選務經驗；「主任管理員」之聘派，面臨人力不足困境，懇請機關(學校)力薦轄下資深選務同仁擔綱「主任管理員」，以傳承選務經驗並提攜後進，本所不勝感激。
- 五、請依本所配置之投票所，分別填入可提供之「主任管理員、主任監察員及管理員」名單，因涉及扣繳憑單、敘獎及安排工作地投票等，請務必填寫戶籍地址，「素食及未曾擔任過選務工作之人員」亦請於備註欄註記，以方便本所作業(每所名單，請以資深與新任未曾有選務經驗者併考量，以利選務經驗傳承及投(開)票日工作順暢)。
- 六、惠請 貴機關(學校)全力配合本所，踴躍推薦以利全鎮71

新竹縣立竹東國民中學
104年10月19日
1041004669號